

证券代码：300122

证券简称：智飞生物

公告编号：2015-72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蒋仁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仁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彩莲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飞生物	股票代码	3001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 农	秦 菲	
电话	023-86358226	023-86358226	
传真	023-86358685	023-86358685	
电子信箱	IRM@zhifeishengwu.com	IRM@zhifeishengwu.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84,617,793.93	380,498,315.13	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122,083.56	95,874,588.49	1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5,086,104.67	95,030,225.38	1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8,908.88	-5,642,164.19	59.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28	-0.0071	6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3.95%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3.92%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84,915,304.05	2,714,455,572.85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87,883,164.10	2,457,738,732.54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099	3.0722	1.23%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93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30,952.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2,274.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5,760.98	
合计	3,035,978.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72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蒋仁生	境内自然人	53.85%	430,800,000	323,100,000	质押	131,483,300
吴冠江	境内自然人	15.97%	127,780,000	100,230,000	质押	30,000,000
蒋凌峰	境内自然人	5.40%	43,200,000	32,400,000		
齐鲁证券—工商银行—齐鲁锦通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94%	31,532,515	0		
齐鲁证券—工商银行—齐鲁锦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3%	17,850,261	0		
蒋喜生	境内自然人	0.83%	6,600,000	4,950,000		
成都泵类应用技术研究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6,510,889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7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73%	5,860,000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 1 号	其他	0.58%	4,620,000	0		
陈渝峰	境内自然人	0.55%	4,400,000	3,300,000	质押	1,7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前 10 名股东中，除股东蒋仁生、蒋凌峰、蒋喜生为关联人及一致行动人外，其它自然人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根据公司公开资料获知：齐鲁证券—工商银行—齐鲁锦通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齐鲁证券—工商银行—齐鲁锦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同属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p> <p>3、此外，未发现其它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努力践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应对产业环境的新形势，加快推进新产品的研发进度，抓紧募投项目建设，努力推进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各项业务顺利开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均有所上升，总体经营情况稳步发展。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617,793.93元，同比增长1.08%；净利润108,122,083.56元，同比增长12.7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5,086,104.67元，同比增长10.5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4.2%。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2,684,915,304.05元，净资产2,487,883,164.10元，资产负债率7.3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78,908.88元。

1.1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增减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418,050,252.45	312,638,237.43	33.72%	本期贷款回收减少
预付款项	12,699,200.58	7,015,797.00	81.01%	本期研发项目付款增加
存货	101,319,933.32	152,588,017.29	-33.60%	主要是本期代理产品采购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00.00		100.00%	本期支付参股公司重庆智睿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40,813.85	20,717,659.40	85.55%	本期预付的工程款、设备款及流感项目III期临床费增加
应付票据		58,415,370.30	-100.00%	本期支付到期汇票
预收款项	813,853.15	140,702.15	478.42%	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18,219,272.29	12,403,977.25	46.88%	本期销售收入增加，相应企业所得税同时增加。

其他应付款	10,436,203.78	21,992,971.24	-52.55%	支付期末挂账款
专项应付款		1,500,000.00	-100.00%	本期子公司A群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达到项目验收标准，该专项应付款转入营业外收入

2)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84,617,793.93	380,498,315.13	1.08%	
营业成本	112,234,967.06	146,029,417.41	-23.14%	
销售费用	94,274,846.77	69,705,839.86	35.25%	本期新增自主研发的新产品AC-HIB上市销售，前期宣传投入较大所致；
管理费用	56,503,170.60	49,883,021.34	13.27%	
财务费用	-12,665,285.47	-13,381,570.21	5.35%	
所得税费用	18,784,573.27	17,094,326.84	9.89%	
研发投入	23,636,097.76	20,737,231.58	1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908.88	-5,642,164.19	59.61%	本期购买商品支付的货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816,633.83	-159,830,714.74	30.67%	主要是本期无支付拟收购公司收购保证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76,060.34	-79,888,790.86	-1.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371,603.05	-245,361,669.79	20.78%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产品销售收入和推广服务费收入减少。

1.2 报告期内，对外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1) 2015年4月，公司与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为发展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发挥科研院所与智飞生物各自的优势，共同开展新型及基因工程疫苗的研究，致力于提升我国整体疫苗研发水平，开发新型疫苗产品。公司全资子公司智飞龙科马与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签订了《双价或多价诺如病毒疫苗合作研究合同》。

2) 2014年1月，公司签署了《收购框架协议》，拟收购出让方持有的上海荣盛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涉及疫苗相关业务及资产的85%股权。延续到报告期末，交易标的主要产品水痘疫

苗仍处于注册过程中，尚未达成双方约定的收购条件，双方将根据产品注册等情况进一步洽谈商议，交易标的能否达到约定的收购条件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3) 2014年12月，为降低公司研发的投资风险，促进公司稳步健康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蒋仁生先生作为主要投资方投资9000万元，公司参股投资1000万元共同设立了重庆智睿投资有限公司，该投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控股或者参股的投资方式对外进行股权投资，主要投向与智飞生物现有疫苗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从事生物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公司。目前，该公司业务按计划有序开展。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生物制品	377,517,777.33	110,781,140.60	70.66%	7.01%	-21.37%	10.60%
分产品						
自主产品	227,933,875.93	15,064,176.15	93.39%	29.90%	-2.87%	2.23%
一类苗				-100.00%	-100.00%	
二类苗	190,880,477.34	11,084,532.35	94.19%	32.86%	7.44%	1.37%
治疗性生物制品	37,053,398.59	3,979,643.80	89.26%	17.84%	-18.89%	4.86%
代理产品	149,583,901.40	95,716,964.45	36.01%	-15.64%	-23.66%	6.72%
二类苗	149,583,901.40	95,716,964.45	36.01%	-15.64%	-23.66%	6.72%
合计	377,517,777.33	110,781,140.60	70.66%	7.01%	-21.37%	10.60%
分地区						
东北	11,190,093.20	3,508,241.72	68.65%	44.20%	18.43%	6.83%
华北	26,390,143.87	6,506,538.17	75.34%	-27.56%	-60.35%	20.39%
西北	6,260,379.69	1,403,338.34	77.58%	-8.74%	-30.82%	7.15%
华中	98,302,365.80	19,357,748.77	80.31%	8.48%	-22.29%	7.80%

华东	118,689,440.71	43,862,181.63	63.04%	-1.89%	-25.28%	11.57%
西南	48,206,043.66	13,558,273.23	71.87%	16.24%	-15.79%	10.69%
华南	68,479,310.40	22,584,818.74	67.02%	40.69%	14.22%	7.64%
合计	377,517,777.33	110,781,140.60	70.66%	7.01%	-21.37%	10.60%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